

东信和平智能卡股份有限公司

对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

作为东信和平的独立董事，本人认为，本次公司计划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，符合公司利益的要求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本次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和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时间不超过半年。

独立董事：杨义先 陈静 杨雄

2012 年 6 月 4 日